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　真：(02)2397-6919
聯絡人：陳聖蕙
電　話：(02)7736-6227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800453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來函影本、徵選辦法(含申請書)、宣傳海報（0045397A00_ATTCH1.pdf、0045397A00_ATTCH2.pdf、0045397A00_ATTCH4.pdf）

裝

主旨：檢送中華文化總會辦理第十屆「總統文化獎」徵選辦法及宣傳海報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文化總會108年3月22日108文總字第0054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該會辦理「總統文化獎」徵選，其宗旨為促進群己共榮之公民社會、民主和平之文明社會、永續發展之現代社會，凡有明確信念並持續實踐致力於此，而有卓越成就與貢獻，堪稱典範足為表率之個人或團體，為國內最高榮譽之文化獎項。

線

三、徵選活動自108年3月18日起至5月17日止，獎項共分五大類別：文化耕耘獎、人道奉獻獎、青年創意獎、在地希望獎、社會改革獎，每類壹名，每位得獎者頒給獎金壹佰萬元、得獎證書及獎座。

四、徵選辦法及相關表件(如附件)，可自https://www.gacc.org.tw/下載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中華文化總會-沈小姐02-23964256轉128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部屬各社教機構、本部主管之各教育事務財團法人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03/29 10:33:31

裝

訂

線

檔　　案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文化總會　函

地　　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2 段 15 號
聯絡電話：02-23964256 轉 128
聯 絡 人：沈瑾瑜
e-mail　　：jyshin @mail.create.org.tw

100
台北市中山南路 5 號
受文者：教育部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
發文字號：108 文總字第 0054 號
速別：
附件：第十屆「總統文化獎」徵選辦法、申請書、宣傳海報

主旨：本會辦理第十屆「總統文化獎」徵選，敬請 貴部協助轉知所屬單位，踴躍推薦、報名參選或協助宣傳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辦理「總統文化獎」徵選，其宗旨為：為促進群己共榮之公民社會、民主和平之文明社會、永續發展之現代社會，凡有明確信念並持續實踐致力於此，而有卓越成就與貢獻，堪稱典範足為表率之個人或團體。為國內最高榮譽之文化獎項。

二、本獎共分五大類別：文化耕耘獎、人道奉獻獎、青年創意獎、在地希望獎、社會改革獎，每類壹名，每位得獎者頒給獎金壹佰萬元、得獎證書及獎座。

三、第十屆「總統文化獎」訂於本（108）年 3 月 18 日起至 5 月 17 日止徵選，徵選辦法、申請書、宣傳海報如附件，或上網下載電子檔自行印製，網址：https://www.gacc.org.tw 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勞動部、科技部、僑務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全國縣市政府
副本：

會長蔡英文

1080045397 收文日期:108/03/26

第十屆「總統文化獎」徵選辦法

民國 90 年 4 月制訂，92 年 2 月一修，94 年 2 月二修
民國 95 年 11 月 15 日修正
民國 98 年 3 月 2 日修正
民國 100 年 1 月 13 日修正
民國 106 年 4 月 25 日修正
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修正
民國 108 年 2 月 1 日修正

一、主辦單位

中華文化總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

二、設置宗旨

總統文化獎設置之目的在於弘揚台灣價值，為社會樹立重要典範，每兩年頒發一次，其宗旨為：為促進群己共榮之公民社會、民主和平之文明社會、永續發展之現代社會，凡有明確信念並持續實踐致力於此，而有卓越成就與貢獻，堪稱典範足為表率之個人或團體，為本獎表彰之對象。

三、獎項類別

(一)文化耕耘獎

藝文是一個社會文化的啟迪

長期在文學、音樂、美術、視聽、建築、展演等藝術領域中辛勤創作，並以其專業積極推動、參與社會關懷、人文啟蒙等活動，表現卓然有成，堪稱楷模、典範者。

(二)人道奉獻獎

人道是一個文明的尺度

長期從事社會公益、致力彌平社會落差、落實人道主義精神，足堪作為全民典範者。

(三)青年創意獎

青年是國家社會的新創造力

四十歲以下，展現新世代之創意文化，具有顛覆與創新之思維與實踐，具有卓著影響的青年朋友。

(四)在地希望獎

地方社區是國家社會的根基

個人或團體長期投入「參與式」社區耕耘，以從事地方文化保存、生態保育、空間改造、特色產業、或社區照護等相關工作，著有具體成效足為社會楷模者。

(五)社會改革獎

改革是社會進步的動力

長期致力於推動社會改革、倡議社會進步價值，提出解決方案，對於台灣社會發展具有重大貢獻者。

四、獎勵

（一）每屆每類壹名。

（二）每位得獎者頒給獎金新臺幣壹佰萬元、得獎證書及獎座。

五、參選資格

個人、立案之團體，不限國籍、性別、年齡，均可自行參選、接受推薦或接受提名參選，每人、每團體以參加一獎項為原則。

六、參選方式

（一）自行參選

（二）推薦參選

政府機構、民間團體及歷屆總統文化獎得獎者等，均可推薦參選人，唯應繳附被推薦者簽署之同意書。

（三）提名參選

由本會所組成之初審委員會提名。

七、提名委員會議

自行參選者、被推薦參選者及被提名參選者，均應備妥參選表格一式二份及相關佐證資料一式一份（最具代表性之著作、影像光碟、CD、錄影帶、專輯…等，至多五部），寄送本會進行審核。通過之本屆候選名單，提報評審委員會。

八、評審委員會

本會分別遴聘各領域具有資望之社會賢達和學者專家，擔任獎項召集人，由召集人籌組評審委員會，評審委員應遵守利益迴避原則，秉持超然公正、嚴謹負責之態度從事評審，並不得參與同期該獎項之參選。

九、評審委員會議

評審分初審、複審、決審三階段，過程不公開，但內容應詳細記錄，評審委員名單與得獎名單同時公布，各類獎項未獲評定得獎名單時，得決議從缺。

十、徵選與頒獎

（一）徵選時間：

108 年 3 月 18 日(一)至 5 月 17 日(五)止。(參選資料請寄送本會，以郵戳為憑)

（二）頒獎：

得獎名單於決審後公布，頒獎時間另訂。

十一、獎後活動

得獎者在獲獎名單公布後一年內，須配合本會相關推廣活動。

十二、報名事項

參選表格可由本會網站下載或附回郵函索。

網址：http://www.gacc.org.tw

地址：10066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15號3樓。

電話：(02) 23964256

十三、本辦法未盡事宜，另行發布。

第十屆「總統文化獎」參選表　　NO.

參選人資料（個人參選）			
姓　　名		性　別	
出生年月日		現　職	
身分證字號		國　籍	
地　　址			
電　　話		手　機	
傳　　真		E-mail	

（參選人為個人者，請填寫以上表格）

參選團體資料（團體參選）			
團體名稱		負責人	
立案文號		職　稱	
地　　址			
網　　址			
聯絡人		傳　真	
電　　話		手　機	
地　　址			
E-mail			

（參選人為團體者，請填寫以上表格）

參選獎項

☐文化耕耘獎：長期在文學、音樂、美術、視聽、建築、展演等藝術領域中辛勤創作，並以其專業積極推動、參與社會關懷、人文啟蒙等活動，表現卓然有成， 堪稱楷模、典範者。

☐人道奉獻獎：長期從事社會公益、致力彌平社會落差、落實人道主義精神，足堪作為全民典範者。

☐青年創意獎： 四十歲以下，展現新世代之創意文化，具有顛覆與創新之思維與實踐，具有卓著影響的青年朋友。

☐在地希望獎：長期投入「參與式」社區耕耘, 以從事地方文化保存、生態保育、空間改造、特色產業、或社區照護等相關工作，著有具體成效足為社會楷模者。

☐社會改革獎：長期致力於推動社會改革、倡議社會進步價值，提出解決方案，對於社會文明發展具有重大貢獻者。

所附參選資料清冊

☐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外籍人士請附護照影本，請黏貼於下欄（個人參選）

☐ 團體立案證明、理監事名冊影本，請另附（團體參選）

☐ 平面出版品（書籍、畫冊...等）___ 本，名稱 _____

_____

☐ 錄音、錄影、光碟等 ___ 卷（片），名稱 _____

☐ 照片 ___ 幀（請整理成冊，附說明）

☐ 其他，名稱 _____

＊ 本會將於得獎者公布後，進行退件作業，請註明退件地址、姓名，以利作業。

☐ 同上頁參選人或參選團體資料表。

其他退件地址：☐☐☐☐☐_____

收件人單位、姓名：_____

身分證或護照正反面影本黏貼處

參選人簡歷

參選事蹟

同　意　書

本人/本單位參選第十屆「總統文化獎」，參選資料等均為屬實，並願遵守「總統文化獎」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貴會保有取消獲獎資格暨追回獎金、證書、獎座之權利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總統文化獎評審委員會

立同意書人：
（團體）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（個人參選者須親筆簽名，團體參選者須蓋正式關防或圖記）

§說明

1. 參選人如為團體（協會/基金會/工作室等），請附登記立案證書、理監事名冊影本。
2. 參選人簡歷、參選事蹟、推薦理由表格，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填寫。
3. 中華文化總會地址：10066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15 號 電話：02-2396-4256
網址：www.gacc.org.tw

文總
GACC

第十届

THE 10th PRESIDENTIAL CULTURAL AWARDS

總統文化獎

徵選開始

即日起至2019/05/17止

徵選辦法詳情請見文總官網

https://www.gacc.org.tw/

ARTS AND CULTURE AWARD 文化耕耘獎

HUMANITARIAN DEDICATION AWARD 人道奉獻獎

CREATIVITY AND INNOVATION AWARD 青年創意獎

COMMUNITY BUILDING AWARD 在地希望獎

PUBLIC ADVOCACY AWARD 社會改革獎

本屆總統文化獎旨在弘揚台灣價值，為社會樹立重要典範，徵選期間：自3月18日起，5月17日截止徵件。獲獎者將由總統親授獎座，並由文化總會以影像紀錄呈現獲獎者風采，以表彰其卓越成就貢獻。

指導單位：文化部 MINISTRY OF CULTURE　主辦單位：文總 GACC　贊助單位：華南銀行 HUA NAN BANK